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公告

股东杨义谦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发布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19-066），公司特定股东杨义谦先生拟自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5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375%），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杨义谦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义谦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照减持预披露公告减持完毕（已减持1,256,200股，还剩余50股因未在最后一次减持中合并减持，已不能单独减持），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总 股本比例
杨义谦	竞价交易	2020年01月02日	16.521	1,256,200	0.9375%
小 计				1,256,200	0.9375%

2、减持前与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杨义谦	股份总数	5,025,000	3.7500%	3,768,800	2.8125%

	其中: 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1, 256, 250	0. 9375%	50	0. 0000%
	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	3, 768, 750	2. 8125%	3, 768, 750	2. 812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上述股东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承诺进行了预先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报备文件

1、杨义谦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